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的规定，作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的立场，坚持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就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为优鲜工坊申请银行授信和贷款提供不超过1,000万的担保，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